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辽宁省大石桥市人民法院公告

杜作先：本院受理原告顾纯友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（2026）辽0882民初238号民事判决书。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汤池法庭领取，逾期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，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，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，上诉于辽宁省营口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发生法律效力。

辽宁省大石桥市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3月10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